

农疗基地、部分病区视频监控、定位手环基站 基础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合同

甲方：榆林市第五医院

乙方：陕西中科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甲方因工作业务需要，与乙方就农疗基地、部分病区视频监控、定位手环基站基础设施设备采购事宜达成以下意向，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友好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条款，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设备采购清单

1、视频监控设备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1	硬盘录像机	DS-8664N-K16-V2	海康	台	1	7900.00	7900.00
2	摄像头	DS-2CD2T86FBL-YD	海康	个	57	690.00	39330.00
3	硬盘	12TB 容量，3.5 英寸，SATA3.0 接口	希捷	块	16	2250.00	36000.00
4	显示器	DS-D50UK65	海康	台	1	5500.00	5500.00
5	网络交换机	锐捷 24 电 4 光二层网管交换机 RG-NBS3100-24GT4SFP	锐捷	台	1	4180.00	4180.00
6	POE 交换机	锐捷二层口网管 POE 交换机 RG-NBS3100-24GT4SFP-PV2	锐捷	台	3	3400.00	10200.00
7	POE 交换机	DS-3E1510-S	海康	台	7	2660.00	18620.00
8	光纤收发器	桢田千兆 3KM 单模单纤收发器 GNT-G2913AB	艺通能科技	对	7	498.00	3486.00

9	光模块	桢田千兆单模单纤 3 公里 SFP 模块 SC GNT-SF10SAB	艺通能科技	对	3	246.00	738.00
10	4 米立杆	国产	国产	根	24	680.00	16320.00
11	防水箱	国产	国产	个	8	168.00	1344.00
12	8 芯光纤	8 芯室外单模铠装光缆	一讯	米	1100	2.00	2200.00
13	电缆线	RVVP 2*1.5	一讯	米	1100	4.50	4950.00
14	机柜	18U	国产	个	1	1230.00	1230.00
15	六类网线	CAT6	一讯	箱	12	650.00	7800.00
16	辅材	国标	国产	批	1	10000.00	10000.00
17	工费	包干	中科精图	项	1	30500.00	30500.00
合计：200298 元							

2、定位手环基站基础设施设备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物联网基站	TLT-1600BL	泰立特	台	126	4650.00	585900.00
2	信号放大器	T24MIMOWLNG	泰立特	个	3	650.00	1950.00
3	软件授权费用	TLT.LBSVT	泰立特	组	126	410.00	51660.00
4	地图绘制	SL-M03	泰立特	套	7500	10.00	75000.00
5	综合布线施工	MAP-V2.0	中科精图	平米	7500	18.00	135000.00
6	护士工作站	定制	定制	套	3	5030.00	15090.00
7	紧急情况上报系统	HY-2610MN	多嘴猫	套	3	240.00	720.00
8	交换机	RG-NBS3100-24GT4S FP	锐捷	台	1	4220.00	4220.00
9	网络交换机	RG-NBS3100-24GT4S FP-P V2	锐捷	台	1	4560.00	4560.00
10	电源线	RVVP 2*1.5	一讯	米	800	4.50	3600.00

11	辅材及配件	国标	国产	项	1	4942.00	4942.00
12	网线	CAT6	一讯	米	1500	2.20	3300.00
13	光纤	8芯室外单模铠装光缆	一讯	米	1100	2.00	2200.00
14	光纤收发器	GNT-G2913AB	艺通能科技	对	2	240.00	480.00
15	熔纤	包干	中科精图	项	1	80.00	80.00
16	光纤铺设施工	国标	中科精图	项	1	10000.00	10000.00
合计：898702 元							

二、产品的交付

1、自合同签订之日起，90个自然日内，乙方需完成农疗基地、部分病区视频监控、定位手环基站基础设施设备的安装、调试，确保设备可以正常运行。

2、关于产品：乙方为甲方提供的以上产品必须为未开封原装正品。乙方确保对于以上产品具有独立权属，不存在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3、设备到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后当天内，由甲、乙双方共同按定货清单、设备装箱单逐项清点验收，并签署验收单，作为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依据。

4、本合同价款包含但不限于货款、税金、安装费、人工费、运费、差旅费等乙方为完成本合同义务可能产生的所有费用。

三、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本合同总费用为人民币壹佰零玖万玖仟元整（小写¥1099000.00元）元（见发票），本合同价款包含但不限于货款、税金、安装费、人工费、运费、差旅费等乙方为完成本合同义务可能产生的所有费用。

甲方于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的40%，即肆拾叁万玖仟陆佰元整（¥439600.00元）元，安装、调试验收通过后支付剩余60%合同价款，即陆拾伍万玖仟肆佰元整（¥659400.00元）元，乙方申请甲方付款前应当向甲方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付款信息

见发票，乙方迟延开具发票的，甲方有权迟延付款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四、验收

乙方将产品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后，经甲乙双方人员共同在场的情况下对农疗基地、部分病区视频监控、定位手环基站基础设施设备型号、参数等进行确认，确保与招标文件载明的内容一致，签署初步验收单，经乙方安装调试完成后，农疗基地、部分病区视频监控、定位手环基站基础设施设备能够正常运行，则验收通过，由双方共同签署最终验收单。

五、售后服务

验收通过后，硬件质保期限 2 年，技术服务期 2 年，自验收单载明的日期起算。在保修期内，如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乙方需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内进行处理，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拒绝履行质保义务的，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机构代为维修，由此发生的费用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质保期届满后，如遇问题，乙方需提供技术服务，硬件故障、更换费用由甲方承担。

六、违约责任

1、双方应正当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以保证合同的顺利履行。

2、本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而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付款方式和时间向乙方付款，否则处以每日应付总金额 0.1% 的罚款，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违约方承担。

4、若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拒绝接收，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5、若乙方提供的产品无法在技术上对农疗基地、部分病区视频监控、定位手环基站基础设施设备调试，致使设备无法正常使用、运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甲方已经支付

的全部费用，并按照合同价款的 20% 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能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补足。

6、乙方迟延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安装、调试义务，每迟延一天，应当按照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三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迟延超过 10 日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拒绝支付合同价款，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7、因乙方提供的产品权属存在争议，致使甲方被第三人追究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并要求乙方承担甲方由此支出的诉讼费、律师费等其他所有费用。

8、乙方确保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对于知悉的甲方经营信息、文件、材料等承担保密义务，乙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七、其他

1、双方对本合同的规定发生争议时，应本着互让互利的原则，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经协商签定的变更协议或其它补充协议，均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中任何条款被认定为无效，该条款不影响其它条款的法律效力。

4、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伍份，乙方壹份，双方签字或盖章以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甲方：榆林市第五医院

乙方：陕西中科精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签字：

签字：陈娜

日期：2025年10月13日

日期：2025年10月13日